附件 4

广西壮族自治区旅游高质量 发展贡献奖先进集体

推 荐 表

集体名 称 推荐单位

填报时 间 ： 年 月 日

填 表 说 明

一、本表必须如实填写， 填写内容必须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 不得作假， 违者取消 评选资 格。

二、本表一律打印填写， 不得随意更改 格式， 使用 仿宋 GB2312 小四号字，数 字统一使用 阿拉伯数 字 Times New Roman 字体。

三、集体性质 选填机关 、参公 单位 、事业单位 、企业、社 会 组织或其他，没有行政 级别的集体在集体级别栏填写“ 无 ”。

四、集体所在行政 区划须精确到县（市、区 ）。

五、近三年获表彰情 况填写自治区级以上奖 项。

六、主要 先 进事迹简介要 求真实准确、重 点突出、文 字精练， 符合党 和国家的方针政 策，控制在 1000 字内。

七、本表上报一式 2 份， 规 格为 A4 纸， 正反面打印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集体名称 |  |
| 集体性质 |  | 集体级别 |  |
| 集体人数 |  | 集体所在行政 区划 |  |
| 集体所属 单位 |  |
| 集体负 责 人 | 姓名 | 身份证号码 | 联系 电 话 |
|  |  |  |
| 近三年获 表彰情 况 |  |
| 主要 先 进事迹（ 1000 字以内） |

|  |
| --- |
|  |
| 所在单位 意见 | ( 盖章)年 月 日 |
| 推荐单位 意见 |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